

贵州省检察机关 2022 年前三季度 主要业务数据

一、普通刑事犯罪检察

1.共受理审查逮捕普通刑事犯罪15185件23512人，同比分别减少4.82%、减少1.48%；经审查，共批准和决定逮捕8923件12908人，同比分别减少6.95%、减少3.43%，不批捕和决定不捕10707人，同比增加3.11%。2.共受理审查起诉28005件38218人，同比分别减少4.12%、减少0.65%；经审查，决定起诉（含附条件不起诉后起诉）16043件21953人，同比分别减少2.12%、减少1.63%，共决定不起诉9860件12554人（含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满后不起诉），同比分别增加7.44%、增加9.60%。

二、重大刑事犯罪检察

1.共受理审查逮捕重大刑事犯罪1500件2334人，同比分别减少27.11%、减少14.82%；经审查，共批准逮捕和决定逮捕1143件1687人，同比分别减少27.61%、减少16.69%，不批捕和决定不捕639人，同比减少9.75%。2.共受理审查起诉2569件4932人，同比分别减少8.90%、增加17.54%；经审查，决定起诉（含附条件不起诉后起诉）1676件2513人，同比分别减少26.13%、减少19.33%，共决定不起诉454件547人（含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满后不起诉），同比分别增加38.84%、增加14.92%。

三、职务犯罪检察

1.共受理审查起诉职务犯罪486件529人，同比分别增加9.46%、增加7.09%。2.经审查，决定逮捕14件14人，同比分别减少39.13%、减少41.67%；决定起诉402人，同比增加8.65%；决定不起诉10人。

四、经济犯罪检察

1.共受理审查逮捕经济犯罪3400件5200人，同比分别增加16.52%、增加2.52%；经审查，共批准逮捕和决定逮捕2307件3340人，同比分别增加22.65%、增加3.57%，不批捕和决定不捕1848人，同比减少5.18%。2.共受理审查起诉4710件7970人，同比分别增加99.15%、增加72.66%；经审查，决定起诉（含附条件不起诉后起诉）3467件5679人，同比分别增加108.35%、增加78.92%，共决定不起诉589件1058人（含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满后不起诉），同比分别增加101.71%、增加64.29%。

五、刑事执行检察

1.办理职务犯罪案件。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37件45人。2.“减假暂”监督。针对发现的减刑、假释、暂予监外执行不当，共提出纠正1690人。3.监外执行监督。针对社区矫正和剥夺政治权利人员在交付执行、监管矫治、变更、终止执行活动中的履行职责不当情形，共向有关单位提出书面纠正意见1580件。

六、民事检察

民事生效裁判、调解书监督。审查后向法院提出抗诉48件，同比减少62.20%；提出再审检察建议211件，同比减少54.43%；不支持监督申请880件，同比增加29.03%。

七、行政检察

行政生效裁判、调解书监督。审查后向法院提出抗诉5件，同比增加400.00%；提出再审检察建议8件，同比增加166.67%；不支持监督申请282件，同比增加1.81%。

八、公益诉讼检察

1.诉前程序。诉前程序3710件，同比减少18.85%。2.起诉。提起公益诉讼474件，同比增加8.22%。其中，民事公益诉讼137件，行政公益诉讼8件，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329件。

九、未成年人检察

1.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办理情况。逮捕545人，不批捕和决定不捕1646人，决定起诉675人，不起诉1162人（含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满后不起诉）。2.侵害未成年人权益案件办理情况。共批准逮捕1513件1810人，决定起诉1507件1817人。

十、控告、申诉检察

1.信访情况。受理群众各类举报、控告、申诉等来信来访5214件，同比增加40.88%。2.提起国家司法救助1062件。